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慳電膽現金券派發計劃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介紹擬議的慳電膽現金券派發計劃(派發計劃)的背景及詳情，並徵詢委員的意見。

背景及構思

2. 多國政府，包括澳洲、美國、南韓、加拿大及歐盟等，都正透過立法方式，限制銷售未能達到最低能源表現標準的鎢絲燈泡。為此，特區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委託顧問，研究以較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產品逐步取代鎢絲燈泡，以及應否立法限制銷售鎢絲燈泡。

3. 根據機電工程署在二零零八年進行的研究調查，慳電膽的使用已日漸普遍。在研究本地市場的燈泡供應情況後，我們發現大部份一般照明用的鎢絲燈泡，均有更具能源效益的替代品。我們亦發現，除立法外，外國亦採取不同方法推動取締鎢絲燈泡，不少地方如澳洲、南非、印度等，都有推出慳電膽派發計劃。本地亦有政黨及環保團體就推動市民使用慳電膽提出多項建議。因此，政府除研究立法外，環境局亦於本年五月開始著手研究其他可行措施，以加快推動取締鎢絲燈泡。

政策蘊釀過程

參考社會各界意見

4. 推動市民使用慳電膽和其他更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產品代替鎢絲燈泡一直是政府的政策目標，正如上文提到，世界各地政府均有推出不同措施取締鎢絲燈泡。於政策蘊釀過程中，政府參考了不少本地政黨及團體就推動使用較具能源效益照明產品提出的意見。回顧過去，在二零零七年三月時，曾有立法會議員就政府

部門採用慳電膽代替鎢絲燈泡的情況提出書面提問，政府在回應時提及政府在內部推動使用慳電膽的工作，以及透過媒介和各種渠道，向大眾宣傳慳電膽的節能功效。約兩個月後，有環保團體發表研究，促請政府淘汰鎢絲燈泡。

5. 因應社會各界對取締鎢絲燈泡的關注，政府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中提出為推廣較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產品，政府會研究以較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產品逐步取代鎢絲燈泡，以及應否立法限制銷售鎢絲燈泡¹。環境局在其後向立法會環境事務及經濟發展委員會的簡報中，亦解釋政府一直鼓勵市民使用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產品如慳電膽。於今年，亦有多個本地組織包括政黨、專業機構和環保團體就推廣使用慳電膽提出建議，當中包括以慳電膽換領券的方式，鼓勵市民節約能源。行政長官及其他政府官員在制定施政報告時分別向各界人士諮詢意見，當中不少提及環保及低碳經濟發展政策，有團體及人士建議政府資助市民更換鎢絲燈泡及使用慳電膽等節能產品。

6. 經濟機遇委員會（經機會）在過去一年曾就推動六大優勢產業作出討論，當中亦有討論以鼓勵節能推動環保產業發展。本年五月中於經機會「環保產業」小組研討會上，有建議政府應選用較具能源效益的照明系統。及後，行政長官於本年六月二十二日經機會最後一次會議後宣佈，政府會立即停止購買鎢絲燈泡，現時的鎢絲燈泡在用完存貨之後，不會再購買而會轉用環保燈泡。

政策的構思過程

7. 於本年年中，環境局在構思今年施政報告的政策建議過程中，經參考機電工程署委託進行有關逐步取締鎢絲燈泡研究的初步結果，並回顧多個國家推廣慳電膽的工作後，初步認為可以多管齊下的方法一方面推動取締鎢絲燈泡，同時亦擴大對慳電膽的回收，措施可包括：派發慳電膽、以立法方式限制銷售鎢絲燈泡諮詢公眾，推出自願停售鎢絲燈泡計劃，以及擴大自願回收廢慳電膽的計劃。由於派發慳電膽現金券的建議需要電力公司推行，因此環境局分別和兩家電力公司（兩電）初步商討派發計劃的可行性。

¹ 詳見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施政報告第 101 段。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施政報告

8. 環境局於本年七月底向行政長官辦公室提交的施政報告草擬本，提出多項推動低碳經濟的政策建議，當中首次提出慳電膽現金券派發計劃的建議。行政長官最後同意將環境局就低碳經濟的政策建議(包括慳電膽現金券派發計劃)納入施政報告中。

9. 在本年十月十三日，行政長官向行政會議簡介整份施政報告的內容。

10. 本年十月十四日，行政長官於施政報告中宣佈一系列推動低碳經濟發展的政策，包括為鼓勵市民以慳電膽取代鎢絲燈泡，兩電會向電力住宅用戶派發慳電膽現金券。政府並會就逐步限制銷售鎢絲燈泡諮詢公眾。

派發計劃建議

計劃目的

11. 政府建議向電力住宅用戶派發慳電膽現金券，其中一個主要目的希望鼓勵市民以慳電膽取代鎢絲燈泡，而由於參與派發計劃的零售商，需承諾自願在一定時間後停售鎢絲燈泡（見第十五段）。因此，派發計劃預計能減少鎢絲燈泡的需求及供應。這將有助政府稍後推進立法逐步限制銷售鎢絲燈泡的工作。

12. 此外，參與派發計劃的零售商亦需承諾協助回收慳電膽（見第十九段），故此我們認為建議能擴展慳電膽的回收網絡，以及照顧廢慳電膽的處理安排。現時，已有由十四間主要慳電膽及光管製造商和供應商出資參與「慳電膽及光管回收計劃」，派發計劃亦提供機會，讓政府與業界商討進一步加強慳電膽的回收工作。

計劃的初步內容

13. 政府建議，由兩電向每個電力住宅用戶，派發一百元的慳電膽現金券，於約兩年的換領期內，市民可以現金券於各登記零售商號換購《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下附貼有能源標籤的慳電膽。我們初步建議並沒有把發光二極管(LED)包括在派發計劃中。

14. 政府擬向約三千間慳電膽零售點的商戶代表及十多間入口商發信，在施政報告發表後向他們簡介建議及諮詢意見。零售商可根據公開、公平的原則，自願登記參與派發計劃。而由於派發計劃對現金券持有人所換領的慳電膽之數量、種類、牌子和組合均不設限，因此，不同牌子的慳電膽將可公平地享有商機。

15. 登記參與派發計劃的零售商，將需承諾參與「自願停售鎢絲燈泡計劃」，在一定時間後停售鎢絲燈泡，並承諾協助回收慳電膽(見第十九段)，以擴大現時的回收網絡，減少棄用慳電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環境效益

16. 慳電膽較同等照明效果的鎢絲燈泡，可節省多達七成的電力。所以若市民以慳電膽取代傳統鎢絲燈泡，可節省大量能源，並減少因發電而產生的污染。

17. 派發計劃預計可每年節省超過一億度電，並減少約67 000噸的二氧化碳排放。整體而言，電力用戶不但在經濟上得益，更可推動他們減少或停止使用鎢絲燈泡。

兩電的節能活動

18. 兩電每年均會通過不同類型的活動、計劃及措施，致力提倡善用和節約能源。慳電膽現金券派發計劃的構思是透過兩電的節能活動推行。電力公司推行節能活動，不但有助改善空氣質素及減少二氧化碳排放外，更有助減低總電力需求；長遠而言，可以減少加建新發電機組的壓力，直接減輕加價壓力，而透過節能亦可減少用電的開支，電力用戶會因而得益。

回收計劃

19. 現時，本港的棄置慳電膽可以透過「慳電膽及光管回收計劃」回收，再送往青衣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這計劃是一項由環境保護署推動，業界自願參與的生產者責任計劃，由十四間主要慳電膽及光管製造商和供應商出資參與，並獲得多個環保及相關團體支持。為配合派發計劃，政府將要求參與派發計劃的登記零售商，於其零售店放置慳電膽回收箱，方便市民交回需棄置的

慳電膽。當局亦會與慳電膽供應商和零售商，研究如何能進一步推展「慳電膽及光管回收計劃」及加強慳電膽的回收工作。此外，我們亦正提升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慳電膽的能力，以配合增加使用慳電膽後引致的相關處理和棄置問題。

未來路向

20. 我們留意到社會各界對慳電膽現金券建議的關注，政府將會繼續聆聽社會各界對派發計劃的意見，以決定計劃的推行細節。

21. 請各委員就本文件載述的建議提供意見。

環境局

二零零九年十月